青口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

根据《青口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》,为全面推进我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制定青口镇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、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海峰 党委书记

第一副组长：林 捷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常务副组长：陈晓瑜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

副 组 长：林作祥 人大主席

黄炳顺 党委副书记

石振斌 党委副书记

张 海 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林光清 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林文程 党委政法委员、副镇长

张曼莎 党委组织委员

翁红霞 党委宣传委员

李子灯 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

林碧艳 副镇长

洪启楚 副镇长

林雪辉 人大专职副主席

陈 婧 司法所所长

林 芝 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

张进辉 城镇化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
吴建忠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

吴明凯 一级主任科员

叶春杰 二级主任科员

吴建云 三级主任科员

成 员：潘俊佳 党政办主任

吴艳涛 财政所所长

叶耀辉 建设站主任

张 琳 城镇化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、

 文化教育服务中心主任

金宁伟 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、

 市政中心主任

张安明 工会主席、人居办主任

黄福康 环保站站长

林宏铖 青口城管中队副中队长

郑友建 环卫所所长

叶明臣 青口市场监管所所长

陈 辉 青口学区书记

黄朝锋 东南学校书记

张 斌 大义中学校长

戴 荣 青圃中学校长

陈豪英 闽侯县人民医院院长

各村（居）书记

各小区物业负责人

领导小组办公室（简称：青口镇垃圾分类办）,挂靠在镇环卫所，办公室主任：郑友建（兼）,副主任：林旭清（兼），成员：黄鼎銮、林耀、陈文庭。办公室负责全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，建立健全村（居）、公共机构、物业小区督查考评机制，健全内业材料，指导并督促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等工作。

青口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青口镇环境卫生管理所

2024年5月8日

附件2

**青口镇2024年垃圾分类工作计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** | **年度目标** | **完成时限** |
| 1 | **分类****机制****体制****健全** |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组织领导机构健全；公共机构（场所）参照“六有标准”全面推行“四分类”落实垃圾分类工作机制；有专职人员；有制定年度分类方案和工作计划；有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应急保障机制、门前三包责任制。 | 5月底 |
| 每月对各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检查、通报。 | 持续开展 |
| 各行政村建立健全垃圾分类积分兑换奖励机制，规范设置积分兑换场所，积分兑换台账完整，每月对各居民户分类工作好的、差的进行公示。 | 持续开展 |
| 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经费保障机制，加强配套和资金拨付及监管。 | 9月底 |
| 2 | **设施****设备** | 镇、村居及公共机构（场所）应全面落实撤桶并点，因地制宜合理规范配置分类亭（屋）及四色分类垃圾桶，50%以上的行政村居开展垃圾屋运营（宏一村，宏二村，宏三村，宏四村，吉山村，后福村，镜上村，前街村，杨厝村，壶山村，农光村，庄头村，梅溪村，付竹村，梅岭村，幸福村，升旗村，大埕村，青口社区，青新社区）农户分类垃极桶配备到户，公共机构（场所）分类垃圾桶按功能区合理配备到位。 | 持续开展 |
| 自营垃圾屋由村（居）自行接驳污水管网及监控设备，垃圾由第三方每日进行集中收运其他和厨余垃圾，收运能力与产生量相匹配。 | 4月底 |
| 各行政村设有害垃圾和可回收物暂存点且有明显标识，做好台账记录。 | 持续开展 |
| 与闽侯金顺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运输合同，收运车辆统一喷涂新国标分类标识 | 4月底 |

附件3

**青口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分表**

考核村（居）:

考核时间： 年\_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类别 | 分值 | 具体要求 | 评分细则 | 扣分 | 备注 |
| 一 宣传引导（25分） | 1.村居氛围营造 | 5 | 村委会办公楼宣传栏有垃圾分类宣传标语，村庄居民集中区（村居民休闲娱乐区）有宣传氛围营造 | 村委会宣传栏未设有垃圾分类专题宣传扣2分显要位置未悬挂横幅、牌匾扣2分标语不清晰扣1分 |  |  |
| 2.党建引领 | 4 |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基层党建、文明单位创建工作，党员领 导干部带头垃圾分类；基层党组织开展分类宣传活动。 | 垃圾分类工作未纳入基层党建的扣1分党员领导干部未充分带头实施垃圾分类的扣1分基层党组织未开展分类宣传的扣2分 |  |  |
| 3.分类培训 | 6 | 定期对村（社区）督导员、志愿者、保洁员、物管人员和居民等进行培训，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| 未定期组织对一线分类人员(村居、物业单位、公共机构、大型商超、农贸市场)开展分类培训的扣1-3分 |  |  |
| 4.分类教育 | 4 | 定期开展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活动。 | 入户宣传活动未每个月开展，少一次扣1分： |  |  |
| 5.立法宣传 | 6 | 每月至少组织开展1次垃圾分类主题志愿活动，“致居民的一封信”有逐户发放到位，常态化开展入户宣传，分类宣传册发 放到户，组织开展《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宣传。 | 宣传活动及信息未落实，视情况扣1-2分未常态化开展入户宣传、发放分类宣传册的扣1-2分未组织开展《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立法宣传的扣1-2 |  |  |
| 二 分类作业（30分） | 6.管理要求 | 15 | 规定每日定时（上午6:00-9:00,晚上18:00-21:00）分类投放垃圾。 | 每日定时(上午6:00-9:00,晚上18:00-21:00),未落实垃圾定时定点投放的，发现一处扣1分。扣完为止 |  |  |
|  7.垃圾收集点情况 | 15 | 1.垃圾分类屋内干净整洁，垃圾分类桶干净无破损2.垃圾分类管理员着装正确，佩戴口罩和手套 | 1.分类屋环境卫生差的扣1分，分类桶破损的每个扣1分2.分类管理员着装不正确，未佩戴口罩和手套的每个扣1分 |  |  |
| 三台账信息（15分） | 8.分类台账 | 15 | 分类工作台账健全，汇总辖区内各垃圾产生单位分类投放、收 运责任主体，作业形式，作业时间及各类生活垃圾产生量统计 完整正确。 | 分类工作台账健全。汇总辖区内各垃圾产生单位分类投放、收运责任主体，作业形式，作业时间及各类生活垃圾产生量统计完整正确。发现一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
| 四分类成效（30分） |  9.垃圾不落地 | 15 | 村庄垃圾不落地情况（整村走访查看，步行检查全部主村道、河道沿岸，不少于10户房前屋后，发现问题拍照取证） | 村庄垃圾不落地情况（整村走访查看，步行检查全部主村道、河道沿岸，不少于10户房前屋后，发现问题拍照取证）。每发现一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 |  |  |
| 10.分类投放 | 15 | 分类桶内垃圾有分类 | 抽查5个桶，每个桶按正确分类情况酌情扣1-3分 |  |  |
| 总得分 |  |  |
| 备注：创新经验或者典型做法受市级及以上政府表扬的，酌情加1-2分；被国家、省级、市级媒体平台报道先进典型的；酌情加1-2分。对上级督办、群众投诉、舆论曝光等事件未及时整改，影响恶劣的，酌情扣1-2分。 |